

事給他們聽。李總統唸小學時台灣仍在日本統治下，一次學校舉辦遠足，從他所住的淡水三芝到台北，李總統很想到台北新高堂書局買百科全書，但父親告訴他家裏沒辦法拿出這個錢來。雖然如此，李總統還是在翌日高高興興地和同學們準備出發，遠足一直是孩子們童年時代最期待的樂事，他也不例外。窗外下著雨，李總統就坐在窗邊往外看，突然，車窗外有隻手輕輕敲響了他的玻璃窗，他看到父親向他招手要他下車。原來，父親還是拿錢來給他買書了。為什麼小小年紀的李總統當時會對如此深奧的百科全書感到興趣呢？他向林敏生透露：因為百科全書上有人體解析圖，當時年幼的他對女體結構好奇不已，所以才會有了購書的念頭，林敏生聽了大表贊同，心有戚戚焉！李總統還邀林敏生夫婦將來一起打高爾夫球，從七點五十到十點半，他們暢談了近一百六十分鐘，氣氛一直很熱絡。

之三：戰績輝煌

林敏生執意做著他認為該做的事，力圖扮演好律師社會化的角色，將以往沈寂無聲的台北律師公會一反過去面貌，成為一個頻頻出招的積極組織。

但是軍法派人士根本無法忍受林敏生的如此作爲，在他們的觀念中，這些文聯團的主張就是等同於叛亂行爲。十大憲政改革要求雖受到李登輝總統的肯定，卻也遭到軍法派人士的按鈴告發。

劉正寬律師首先發炮，他以林敏生爲首的台北律師公會理監事及全聯會代表等四十一人爲被

告，向台灣高等法院告發其叛亂罪嫌。

告發內容是：林敏生等人於民國七十九年六月二十二日在台灣國際專利法律事務所九樓私人會議室秘密集會，擅自通過所謂「十項憲政改革要求」……其中第九項「憲法應明文承認台灣與大陸的國土分裂事實」，顯有違反動員戡亂時期人民團體法第二條之規定。又被告黃昭元、范光群、顧立雄三人，共同執筆「憲政改革要求」一文，亦主張「正視國土分裂事實」……因認被告等有觸犯懲治叛亂條例第二條竊據國土，及第七條有利叛徒宣傳等罪……。

這種叛亂案在民國卅八年以後的確在台灣流行過一段頗長的時間，它好似一道來自天皇的死刑符咒，觸及者無不身敗名裂，甚至家破人亡。但是，四十年來政潮已變，改革之風瀰漫在台灣島上的每個角落，這道符咒已漸漸失其效力；只是，有些人仍對之迷戀不已，不時想將之祭出來肅清異己。

一九九一年元月十日，高檢署的消息出現了。

檢察官范家承認為林敏生等人的行為，「顯然僅屬被告等對憲政改革之政治主張，尚難謂其有竊據國家領土之意圖。且被告等之行為，僅侷限於對憲政改革之要求，亦難認其行為，已達於預備或陰謀之階段，又被告等發表『十項憲政改革要求』、『憲政改革要求』既僅屬對憲政改革之政治主張，顯非故『為有利於叛徒之宣傳』，被告等罪嫌應認不足，爰依刑事訴訟法第二百五十二條第十款處分不起訴。」

這項不起訴處分連一向政治立場保守的聯合報都對其加以詳細刊載，並在結論中寫道：「據了解，台北律師公會所謂『文聯團』與『軍法派』向來壁壘分明，去年理監事改選『文聯團』佔上風後，雙方抗衡益見表面化。」

很顯然地，單純的「政治主張」係屬意念表達，既無竊據國土的意圖，也沒達到預備或陰謀叛亂的階段——過去這種「見光死」的言論已開始隨政局波動而被刻意的釐清且適度合理化，台灣確實已朝民主的路途前進了，林敏生心中感慨萬千。

從去年四月上任至今只不過九個月，林敏生凝聚了法律界菁英，打了一場又一場漂漂亮亮的戰役：總統也接見了，被告發叛亂的「勳章」也拿到了，起伏之間可見他悉心投入的戰績豐碩。

法官評鑑是另一項重頭戲，在黃國鐘律師的大力引介之下，林敏生開始肯定這項調查在實質上可能對司法界產生心理影響的重要性。長年以來在司法官僚金字塔層級體系之下，法官的升遷調補，大部分以「考績」與「辦案成績」為準。而成績的來源竟然是「院長」、「庭長」給予法官的「操作分數」！院長、庭長本身根本不必辦案，但反而有辦理法官考績的權力；而辦案成績則是以「維持率」、「折服率」及「速度」為依據，不合理的缺陷昭然若揭。事實上，律師在法官評鑑及陞遷調補過程中，可以擔任更為積極的角色，因為，他們才是正面與之接觸，明白各種法官辦案態度的關鍵人物。

初期的評鑑，僅止於每個月台北律師界對高院及地院法官的排名。長期而言，他們希望律師

對法官的評鑑可以納入法官遷調制度當中。

於是，台北律師公會針對台灣高等法院、台北、板橋地方法院及士林分院的二百五十名法官（不包括檢察官）開始進行評鑑，基於「會員平等」原則，凡是台北律師公會的會員都有參加評鑑的權利。主要的目的希望由各律師們「主觀上的集合」來形成一般性的客觀，使優秀法官能因此得到鼓勵，拙劣法官得到警惕。

這也是司法革新中的重要一環。

五月，政府以涉嫌叛亂罪名逮捕廖偉程、陳正然、王秀惠、林銀福等人，而引發廢除刑法一百條爭取基本人權、言論自由，廢除「思想叛亂犯」並根除白色恐怖的議論甚囂塵上。由「知識界反政治迫害聯盟」所發動的「五二〇」大遊行中，林敏生帶動律師界首次組團參加了街頭運動，兩旁高舉著白布條，在綿延三公里緊湊有序的遊行隊伍中趨步前行。這個號稱台灣史上規模最大，參加社團最多，且又不失和平理性的抗爭之行，頗受各界好評。自民國七十六年解嚴後，島內民主意識便一觸即發，在史無前例的情況下，街頭抗爭者與政府、警察間大玩尺寸測試遊戲。經過了三、四年的「彼此習慣」後，遊戲規則已出現具體模式，對於李總統剛宣告不久的動員戡亂時期終止，這場大遊行不啻為展現民意及高度民主素養的一次典範表現。

自五二〇反政治迫害民主大遊行之後，各界對修廢刑法一百條議論紛紛，爭議不休。至九月下旬立法院新會期開議前，主張廢除刑法一百條的學界人士為了掌握訴求契機，連袂發起成立「一

○○行動聯盟」，並陸續到立法院、法務部、國民黨中央黨部請願抗議。以林山田、李鎮源為首的該組織聲言若未獲回應，將在國慶日當天以反閱兵、抵制閱兵為手段來達到訴求目的。

持續增高的修廢之爭也引起了高層關切。

九月二十八日，總統府秘書長蔣彥士出面邀請一○○聯盟代表進行溝通；二十九日，李總統集聚十一位朝野人士在官邸中會談時政，希望促成和諧化解衝突。最後，在副總統李元簇邀集行政院長郝柏村、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秘書長宋楚瑜、總統府秘書長蔣彥士、法務部長呂有文研商後，決定由行政院出面籌組超黨派的研修小組，負責研究刑法一百條及一百零一條的修廢問題。

就在這個當口，台北律師公會也發表了他們對刑法內亂罪修廢爭議的聲明：

一、刪除現行普通內亂罪之條文，維持現行暴動內亂罪，包括著手實行或預備之處罰規定，惟陰謀處罰之規定應予刪除。

二、另增武力內亂罪之處罰規定，即處罰以武力實行或預備為內亂行為者。

三、刑法第一百條及第一百零一條合併為：「意圖破壞國體、竊據國土，或以非法之方法變更國憲或顛覆政府，而以暴動或武力著手實行者，處無期徒刑或七年以上有期徒刑。首謀者，處死刑或無期徒刑。預備犯前項之罪者，處一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公會版聲明最後表示，唯有先破除統獨情結以化解對峙，並容許兩方人士集會社各抒己見以研修刑法一百及一百零一條，才是此次爭議的前題。

「公會版」的一百條修廢意見見報後不久，林敏生接到了政大賴國洲教授打來的電話，他告訴林敏生，李總統對台北律師公會版的意見頗為贊同，林敏生是不是可以去勸勸林山田教授，用這一版的方式作為妥協？

林敏生突然接獲來自層峰的指派，且知道了台北律師公會的意見受到肯定，他與大兒子林志剛立即翻查林山田教授的住址，當晚就登門親自造訪。

林山田教授滿腔熱血，林敏生十分佩服他那近似於宗教家的精神，而林教授也明白的告訴林敏生，他不能接受任何方式的妥協。

林敏生沒有立即回電給李總統。

再隔一天便是週末，林敏生夫婦正在淡水高爾夫球場俱樂部準備出場打球時，一個巨大的身影突然佇立在他正前方。林敏生抬頭一看，正是李總統。四周的大官們紛紛止息靜觀，只聽見總統面帶憂色的問他：「那件事情怎樣了？」「他像宗教家一樣，我沒有辦法！」林敏生照實回答。「政治不是宗教，政治是很實在的。他的作法會引起軍方的強力反彈，那時就不好控制了！」李總統這麼說。他們邊談邊往前走，各自打了九洞後再相遇，又談了近卅分鐘。

那是一九九一年十月，國慶日前數天發生的事，李登輝還在權力鬥爭中角力，尚未完全掌握大局。

李總統那一臉肅穆的憂慮令林敏生印象深刻，他第一次深深感受什麼叫做「國家元首的苦

悶」，心中倍感同情。

一九九二年元月二十七日，台北律師公會與自立報系在台大校友會館聯合舉辦了一場「返鄉權問題面面觀」公聽會。林敏生與公會人權保護委員會主任委員高瑞錚擔任主持人，與會者分別是黑名單人士王康陸、何康美、羅清芬、立法委員陳水扁、黃主文，澄社社長瞿海源，國大代表蔡式淵、蔡明憲、翁金珠，內政部入出境管理局副局長劉蓬春，律師李勝雄、李仲一，文化工作者楊文全及中興大學法律系教授劉幸義。

與會者紛紛陳述著自己的經驗、辯論著立場與看法，諸如留學生的政治恐懼症、職業學生打小報告、黑名單中逾八成是博士碩士、國安局是黑名單的製造者、如何將返鄉權提升至憲法保障等等，這場公聽會發言十分踴躍。

多頭前進的馬車，在優良法官評鑑上也開花結果了！在台北律師公會推動一年多，並經過多次電腦測試後，終於在一九九二年開始作正式的評鑑統計，四月二十三日，公會對此召開了結果發表會。

這個以「無母數統計方法」計算，由七十四位律師參與，對北區的台北高院、地院、板橋、士林分院二百五十名法官進行評鑑的結果，公布了以林勤綱法官為首的五十名優良法官名單，並詳述了各方問題回答及統計分析方式。

林敏生說：「第一名到最後一名順序排列，清清楚楚。黃國鐘律師介紹了這個美國系統，我

則用TIPLO的電腦將之具體化，被評在最後五十名的法官，他們的舉止律師界傳聞甚廣，大家心裏有數。但是我們只公布前五十名的法官名字，揚善警惡是我們的目的。」

優良法官評鑑的名單公布後不久，立法委員也是東門扶輪社社員的陳水扁去找監察院院長黃尊秋，希望能請林敏生、李慶雄和蔡墩銘教授一起，主辦全國十大優良法官遴選。黃尊秋院長對林敏生手上握有北區一到二百五十名的法官評選名次尤其對最後五十名的名次至感興趣，他以可能採取彈劾為理由，希望林敏生出示評選給他看。林敏生的回答是：「我手上所握的只是經電腦綜合律師意見所評選出來的名次，只是憑評鑑律師的觀感統計出來的數據雖有參考價值，但無具體證據，我又沒有言論免責權，歉難提供，若監察院想知道的話，最好由監察院主辦法官評鑑，我們律師公會可以協辦。」

林敏生特地為這個活動舉辦了北區法官及檢察官評鑑，共發表了優良北區法官七十名及檢察官五十名；然後他與公會推舉出法官五名，檢察官三名來參加全國性評鑑比賽，八名推薦人選全部上榜，當時為了華隆案名噪一時的許阿桂檢察官亦列名其中。

當陳履安當監察院院長時，陳水扁又邀林敏生找院長長談此事，希望監察院能夠繼續主辦。

陳履安是學理工出身，他看了林敏生所出示的資料，十分容易就接受了他們的看法，並稱讚台北律師公會的評鑑「很科學」。林敏生說：「是不是優良法官恐怕沒有處置劣等法官來得重要，我手上所有的北區名單中，後五十名法官的風評都相當差，收賄、貪污之事時有所聞。若監

察院能夠主辦，我們可以提供技術而協辦之。」

不知道爲了什麼原因，看似十分贊許的陳履安後來遲遲沒有舉辦全國十大優良法官評選。林敏生對此甚表遺憾：「這種活動應該辦，才能促使法官與律師的自律。而且參與的律師必須越多越好，如此公平性才能不斷提高。」他準備再繼續對監察院遊說。

六月，民進黨中央黨部秘書長陳師孟教授打電話給林敏生；稍後不久，林敏生又接到民進黨主席許信良的來信。

原來，一向攻擊執政的國民黨是「貪污黨」、「賄選黨」的在野第一大黨民進黨，自五月十七日黨員代表大會通過以黨代表投票決定不分區立委提名名單後，也有了賄選傳聞。在正義連線國大代表蔡明華律師提出一卷「賄選錄音帶」證據之後，美麗島系五位參選人林文郎、徐明德、趙綉娃、葉耀鵬、張俊雄等均受到了檢舉。

民進黨中常會決議撥款一百萬元聘請兩位法界學者，及請台北律師公會推薦三位律師，組成五人調查小組調查此事。這也是林敏生爲何會接到該黨秘書長的電話以及黨主席來信之因，他們均希望林敏生所領導的台北律師公會能夠就此事支持幫忙。

這種關係民進黨聲譽的大事，他們居然不委託全聯會卻指定由台北律師公會協助，這是因爲台北律師公會二年來的所做所爲已建立了口碑，令人產生信任感的緣故。林敏生在理事會中討論是否接辦該案：「事關政治問題，大家得先將自己的政治背景說清楚才可以！」他說。每位理事

均道出自己所屬的黨派，林敏生此刻深為自己的無黨無派感到驕傲，這個時候能在會議上大聲說話的，就是沒有黨派的中立人士。

為了達到公平中立，理事會挑選出三位比較沒有黨派色彩的律師戴森雄、林世華及張天欽，來與台大法律研究所蔡墩銘、黃宗樂兩位教授共同組成五人小組調查此案。

經過了半個月的九次會議及二度下南部訪查，五位調查小組成員以多數決達成決議，並由民進黨中常會公布調查報告：該黨中常委林文郎及前財務長徐明德以行求賄賂方式，向黨代表拉票，兩人將被取消參選不分區立委資格。另趙綉娃、葉耀鵬及張俊雄三人則無法證明有賄選事實。

八月，曾是異議分子的謝聰敏告訴林敏生，彭明敏非常希望返台後的第一場演講能夠在台大舉行。但他苦無管道聯絡，不知道林敏生是否有辦法？林敏生笑著對他說，請彭明敏發函給台大法學基金會董事長林敏生，這件事交給他來處理。

八月中，他接獲彭明敏來自美國西岸的來信：「林董事長敏生勳鑑：一別數十載，從各方得知，你事業成功，並熱心為社會服務，至佩。又『台大法學基金會』對提高法學水準，提倡民主自由建樹良多，對於諸位同仁之奉獻努力，謹致萬分敬意。」

本人已決定於十一月初返台。去國二十多載，雖受諸種限制，然而對於故鄉民主自由之關切，始終未曾間斷，也未落人後。而自宣佈返台計畫後，各方的演講邀請即紛至沓來，唯就個人而言，台大在心靈上所佔的地位極為特殊。本人曾在斯校就讀、在斯校研究、在斯校授課、在斯校著書、

在斯校關心社會；可謂生涯最重要時期均在斯校度過，最重要工作也在斯校進行，對於台大的回憶與懷念有增無已。

爰是，返回母校台大舉行返台後的首次演講，從來即為本人之最大期望，未知貴會有無可能於十一月初主辦此事，如有可能，則夙願得以實現，將衷心感謝也。」

林敏生立即為此召集董事會，會中除有一位董事不發表意見外，其他一律贊成邀請彭明敏演講。經多數決決議通過後，彭明敏終於完成了他返台後的第一個心願。十一月初，台大法學院演講堂中座無虛席，彭明敏以「我們如何進入廿一世紀」為題的演講博得了滿堂采。

接下來，一九九二年年底大選如火如荼地展開，彭明敏四處演講助選，氣勢十分高昂。選戰結果揭曉後，在野的民進黨奪下了有史以來在立法院的最多席次，包括後來於賄選案中勝訴的黃信介，共佔了五十一席。

大選後不久，林敏生接到吳禮培先生的電話。他是一家美國銀行的董事長，陪同彭明敏帶團一道返國，他拜託林敏生能夠照顧一下彭明敏在台灣的生活。

算起來，彭明敏也是林敏生太太李秀卿的遠房親戚。在他們一九六四年的婚禮中，彭明敏也列席同賀；林敏生不能忘的，還有他在台大法律系謝師宴上與彭明敏暢談棒球的年輕歲月。他們婚後五個月，彭明敏即因為發表「台灣自救宣言」被捕入獄而從此流亡海外。

彭教授與其門下謝聰敏、魏廷朝早在三十年前即呼籲台灣人民認清「一個中國，一個台灣」

的事實，並戳破「反攻大陸」的神話，勇敢的正面向蔣介石政權挑戰。他當時主張的總統直選、集會、結社、言論的自由、廢止特務、裁減軍隊、保障基本人權、確保司法獨立等等，都是此後台灣朝野努力的目標。

林敏生對彭教授的骨氣、智慧與勇氣，不僅佩服，更覺得他正是台灣的先知。

正好，林敏生在淡水球場附近的別墅剛裝潢完成，彭教授也喜歡這裡的環境、風景與他奧勒岡的寓所相似，乃在林敏生央請之下，彭教授也欣然以此為台灣寓所，並藉以養神，思考台灣的前途。

林敏生也覺得是他們夫妻的無上光榮。

之四：全聯會戰

在一次司法院院長邀宴哈佛大學教授的晚餐中，林敏生以台大法學基金會董事長的身份也應邀出席。林洋港院長在一個話題中突然接口道：「律師公會都在替司法院找麻煩！」林敏生心中甚感不平，他接著說：「院長您這是在恭維我，在野法曹的義務就是監督，監督的另一個定義也就是找麻煩，謝謝您這麼說，這表示我已經盡了責任。」他舉起了酒杯向著林洋港說：「來，向大院長敬酒！」

很顯然，相對於一向保守的司法院，台北律師公會連年來的舉動已帶給他們相當大的壓力。